道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《道县主城区禁止抛撒、焚烧冥纸冥币的通告》的政策解读

为加强我县主城区环境卫生管理，减少环境污染，进一步优化人居环境，提升县城品位，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我单位依据法律法规起草了《关于道县主城区禁止抛撒、焚烧冥纸冥币的通告》（以下简称《通告》），现将有关问题说明如下：

**一、印发该通告的目的**：

通过开展专项整治，在主城区划定范围全面禁止抛撒、焚烧冥纸冥币等封建迷信用品，全面禁止在城市道路、广场、居民小区等公共场所焚烧冥纸冥币等封建迷信用品、燃放烟花鞭炮，大力破除陈规陋习，倡导文明祭祀新风，提高市民文明素质，营造空气清新、质量优良的大气环境。

**二、印发该通告的必要性：**

针对中元节祭祀活动较为集中时段，引导社会各界和市民深刻认识焚烧冥纸冥币、燃放鞭炮等产生的有毒烟尘带来的危害；通过发布通告的形式，大力倡导网上祭祀、鲜花祭祀等文明祭祀行为；要求机关、学校和企事业单位、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带头学法守法，自觉摒弃陈规陋习，争做文明守法市民，主动维护城市环境和形象。因此，制定《通告》显得十分迫切和必要。

**三、该通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：**

1.《通告》明确了责任主体、责任区域和内容，以及处罚标准。

2.《通告》中的规定可以成为一种倡导保护城市环境，养成文明意识的纸面宣传工具，对于提高市民群众参与城市管理的积极性，营造优美、整洁、文明的城市环境，十分重要的推动作用，同时可以发挥制度的严肃性和制约效力。

**四、印发该通告的依据**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湖南省实施<殡葬管理条例>办法》《永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通告。

道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 2024年8月14日